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城市管 理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102202102000686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 购 人：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
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公开报价、磋商、成交.....	18
第四部分	项目情况说明.....	23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26
第六部分	报价函部分格式.....	29
第七部分	评标标准及评标办法.....	42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

地 址：济南市千佛山东路 19 号

联系方式：张科长、0531-86150078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方式：王一臣、18596098698

二、采购项目名称：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DGP370102202102000686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标包	货物服务名称	数量	用途	供应商资格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万元)
A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服务项目	1	城市管理服务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 ）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企业资格，能够提供本次所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5.00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	--	--	--	----------------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 2021 年 07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1 年 07 月 19 日 16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3. 方式: 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应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 注册, 未按规定报价截止时间前注册的, 将无法对其评审结果进行公示, 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竞争性磋商文件可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下方的附件中免费下载。(疫情期间, 项目后续招标工作动态请随时关注变更公告)

4. 售价: 0 元/份。

四、公告期限: 2021 年 07 月 13 日 至 2021 年 07 月 19 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1 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1 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六、磋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1 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七、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一臣 联系方式: 18596098698

八、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等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发 布 人: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1 年 07 月 13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1. 采购单位: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 2. 采购项目: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服务项目采购 3. 地点: 济南市千佛山东路 19 号 4. 采购范围: 详见项目要求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 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 具备独立法人企业资格, 能够提供本次所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资质审查以见证机构最终审查结果为准。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报价有效期	公开报价后 90 日历天
7	投标保证金	无。
8	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 四份副本, 电子版一份 (光盘或 U 盘)
9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



10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按照到岗人数支付, 据实结算,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每月向采购人提供上月服务费发票, 采购人每月的 20 日前支付上一月的服务费。
11	提出疑问时间及方式	<p>时 间: 2021 年 07 月 20 日中午 12:00 前 (北京时间)</p> <p>方 式: 各供应商如有疑问, 可标注好公司名称后, 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电子邮箱: ldzb002@163.com 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单位;</p> <p>联系电话: 0531-88809762-8012</p>
1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p>时间: 2021 年 07 月 27 日上午 09:30 (北京时间)</p> <p>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p>
13	公开报价时间及地点	<p>时间: 2021 年 07 月 27 日上午 09:30 (北京时间)</p> <p>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p>
14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p>1、节能、环保产品。</p> <p>1.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分别给予所属节能、环保产品的评标价格 5%的价格扣除; 节能、环保产品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p> <p>1.2 节能具体计算方式为: 节能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p> <p>1.3 环保具体计算方式为: 环境标志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p> <p>1.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当前页复印件, 未按要求列明的, 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p> <p>1.5 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列明的, 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 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p>



		<p>1.6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 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p> <p>2、中小企业优惠办法</p> <p>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6%的价格扣除; 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p> <p>1.2. 具体计算方式为: 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p> <p>1.3. 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 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 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的, 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p> <p>1.4.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p> <p>1、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 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 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 残疾人企业</p> <p>1)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 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p>
--	--	--



一、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资格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择成交供应商。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供应商”系指响应磋商并进行报价竞争的单位。
4. “成交供应商”系指由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三、踏勘现场

1. 各供应商应根据自身情况，对本项目的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审阅，以便供应商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踏勘现场所需车辆及相关费用自理。

2.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响应文件的有关条件。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 供应商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现场，但供应商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公开报价、磋商、成交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 报价函部分格式

第六部分 附件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 需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供应商。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修改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报价的截止时间和日期, 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上述每一供应商。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 应在 2021年 07月 20日中午 12:00 前(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 须将要求澄清内容发送电子邮件至 ldzb002@163.com 并电话通知竞争性磋商资格公告所列的联系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答复。在其认为必要时, 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于报价截止时间 5 日前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 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澄清或答复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具有约束作用。在规定的时间内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的编写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报价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报价有可能被拒绝或被视为无效。

(一)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报价和有履行合同的文件。

响应文件由报价函部分、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服务部分四部分组成。

1. 报价函部分

(1) 报价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提供法定代表人证书复印件或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报价一览表

2. 资格审查部分

以下内容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否则其报价无效: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2020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2021年01月至今开具的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2021年01月至今开具的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2) “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山东查询结果的截图;
 - (3)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 (5) 供应商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3. 商务部分

- (1) 报价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报价明细表;
- (4) 服务条款偏离表;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4.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说明

- (1)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的声明;
- (2) 服务方案;
- (3) 要求买方提供的配合;
- (4) 企业的服务及承诺;

5. 服务部分

- (1) 安保服务技术方案与应急工作预案;
- (2) 安保人员组织结构建议;
- (3) 安保服务承诺;
- (4) 合理化建议;
- (5) 其他要求。



(二) 响应文件的编写方式

1. 响应文件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胶装),并在首页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采用 A4 纸(如有图纸除外),逐页标注页码,不得采用活页夹。否则,采购人对由于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它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并提供电子文档一份,以供备份。
3. “报价一览表”用 A4 幅面,竖版。
4.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提供的一切证件的原件、复印件或影印件必须保证其真实性。如供应商提交虚假资料,一经查出,投标文件无效。
5.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服务要求、规定格式。如果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三) 响应文件的签署

供应商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报价一览表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四) 语言及计量单位

1.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使用中文。
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五) 响应文件及电子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1. 供应商应准备五份响应文件,二份正本和四份副本。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三份)、电子文档,分别密封,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

-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
- (2)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 (3) 包封内容（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
 - (4) 注明“于_____（截止时间）_____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 (5) 加盖公章及骑缝章；

电子文档表面需贴标签：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日期。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 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和时间

地 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截止时间： 2021 年 07 月 27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2.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供应商在签到处进行签到。

4.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5. 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七）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报价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八）响应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任何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响应文件一致。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公开报价后 90 天（日历日），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



(九) 报价要求

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供应商应报出符合要求的综合单价,**

与本次磋商相关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均视为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如果供应商缺项、漏项, 应视为已分摊在其它项目中。供应商应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格式, 但本格式可进行扩展使用。

3. **如果需要专用工具, 专用工具均在报价范围内, 要求供应商按照规定格式单独报价。**

4. **供应商所报综合单价不因供货量的增减、供货期的长短等其他因素而变化。**

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6、**投标报价应根据有关计价要求, 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 本磋商文件;

(2) 其他的相关资料(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定)。

7、**本次投标为非一次性报价, 第二次报价必须不高于第一次报价(第 N 次报价高于第 N-1 次报价, 则该次报价无效)。评审小组评审时, 以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供应商如无最后一次报价时, 以报价一览表报价为最终报价。**

(十) 报价错误的修正

1. 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一致, 以正本为准; 如果单独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有差异, 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 以文字为准。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 其投标将被拒绝。



六、合格的供应商

符合以下条件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报名时须携带）

2. 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企业资格，能够提供本次所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七、报价有效期

1. 从报价截止之日，报价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日）。

2. 特殊情况下，在磋商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八、磋商费用

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自己所有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2. 成交服务费：本次采购的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执行市场调节价，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计取。



3. 如果有律师见证的,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按成交金额的 1% 向律师事务所交纳律师见证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收取)。

九、投标保证金

无。

十、无效报价

(一)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

1. 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或密封的。
3. 报价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4.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5. 供应商不参加报价仪式及磋商的。
6. 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报价不仅被视为无效, 而且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供应商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1. 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
2. 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材料。
3. 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骗取成交。
4. 供应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5. 在整个报价、磋商、评审过程中, 供应商有企图影响成交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供应商或串通报价的。



6. 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十一、解释权

1. 本次采购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

2. 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十二、质疑

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 供应商认为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公告发布时间、公开报价时间；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3) 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

(4)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5) 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等。



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 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 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属于严重不良行为,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并依法予以处罚。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 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第三部分 公开报价、磋商、成交

一、响应文件的递交及公开报价仪式

1.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1 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 均采用 A4 纸张打印, 胶装。于左侧按目录顺序装订成册, 应在每页上注明页码, 便于正常使用。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 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1.2 投标人应将所有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电子文档、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

1.3 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上均应:

1.3.1 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1.3.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1) 项目编号;

(2) 项目名称;

(3)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开标, 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1.4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第 1.1 款、第 1.2 款和第 1.3 款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 采购人将不承担响应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 并退还给投标人。

1.5 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

1.6 电子文档(光盘或 U 盘)可以是 WORD 或 EXCEL 格式, 也按上述要求单独密封和标志。

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1 年 07 月 27 日上午 09:00-09:30 (北京时间)

3. 公开报价时间: 2021 年 07 月 27 日上午 09:30 (北京时间)

4.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5. 见证律师对供应商的报价资格进行审验:

5.1 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5.2 网站信用查询截图；

5.3 法人参加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4 供应商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为方便律师检验供应商的资格，请投标人携带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信用查询网站截图；法人参加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参加开标会议，以备通过资格审查。如不携带原件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为方便见证律师审验各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报价资格，请供应商单独准备资格证明文件（无需密封）。

以上证书、证件按规定提供，否则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报价资格。

6. 见证律师对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按签到顺序进行检查，并当场宣布检查结果。

7. 唱价：工作人员当众按供应商的签到顺序开启报价一览表，唱价员宣读供应商名称、基础报价等主要内容，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8.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8.1 开标时，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代理单位不予受理**：

8.1.1 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

8.1.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8.2 由磋商小组初审后，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8.2.1 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8.2.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者有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8.2.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时;

8.2.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8.2.5 投标人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8.3 招标代理单位将有效响应文件, 送磋商小组进行评审、比较。

二、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其成员由有关方面的专家以及采购人等 3 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 其中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磋商小组负责审阅响应文件, 与各供应商进行商务、技术磋商, 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或经采购人授权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磋商原则和评审办法

(一) 磋商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竞争性磋商的基本原则, 磋商小组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 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 在磋商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统一性原则: 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 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2. 独立性原则: 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 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成员对出具的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物有所值原则: 通过第一轮的公开报价, 激发供应商展开竞争, 进一步优化方案, 并使报价符合预期目标。

4. 保密性原则: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 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 综合性原则: 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 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或成交供应商。



(二) 评审办法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 进行综合评审, 以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确定成交供应商。

1. 初步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 如果供应商出现没有按照要求提交全部资格证明文件或资格证明无效;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等则视为该供应商资格审查不合格。

2. 磋商: 磋商小组将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 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 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再次以书面形式报价,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2) 最终报价后, 重大偏离不允许被修正, 但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报价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 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 如出现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 供应商最终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 磋商小组有权否决所有报价, 采购人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后另行采购。

3、确定成交供应商

以供应商最后一轮的报价及承诺作为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择优选取一名成交供应商。

四、磋商纪律



1、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2、磋商小组成员在磋商期间不得与供应商进行私下接触，不得私自离开磋商现场，如需离开现场须在公证员监督下进行，并按时返回。

3、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及结果的任何行为，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4、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内容在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可进行修改，但最终报价必须以书面形式确认。

五、成交通知书

确定成交结果后，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对未成交者，采购人不对未成交原因做出解释，同时亦不退还响应文件。

六、授予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的最终书面报价、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服务说明:

1、项目名称: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服务项目(协助开展城市管理工作), 不分包, 预算金额: 95.00 万元。

2、服务期限: 六个月。

二、项目服务概况:

本项目为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千佛山街道办事处针对辖区内城市管理外包服务(协助开展城市管理工作)工作进行的一次服务采购。立足千佛山街道地域和区域特点, 运用决策、计划、组织、指挥等一系列机制, 围绕城市运行和发展进行的决策引导、规范协调和服务, 参与城市规划、城市建设, 以及城市运行相关联的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市容市貌、公共秩序、经营行为等公共事务的管理和服务。

千佛山街道面积 4.9 平方公里。辖区是南依千佛山, 北邻黑虎泉, 地处泺源大街金融商务圈和文化路、经十路文化旅游圈的核心区域。南部以旅游路南侧山脊和千佛山南路为界, 与市中区相连; 北部以护城河为界, 与大明湖办事处隔河相望; 东部以太平街、南场街、历山路、千佛山东路为界, 与解放路办事处、文化东路办事处相邻; 西部以南门大街、朝山街、青年东路、舜耕路为界, 与趵突泉办事处相邻。

二、项目服务需求:

1. 人员基本要求:

- 1) 年龄在 20-50 岁(含)之间的男性, 初中以上文化水平, 身高 170 cm 以上。
- 2) 人员要求: 共 45 人, 由采购人负责管理使用, 政治背景清白, 无违法犯罪记录。
- 3) 身体健康、五官端正, 无精神病史, 无生理缺陷, 无传染病、无口吃, 能讲普通话。
- 4) 能够熟练使用安保器械和消防设备, 熟练掌握相关案(事)件协助处置流程。



5) 着制式服装和统一标识。

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采购人负责提供相应岗位、职责要求, 各项目具体实施工作由供应商全权负责。具体要求如下:

1) 宣传城市管理方面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协助政府部门开展工作。

2) 服务社区, 协助参与城市管理的日常性的工作, 对所辖区域实行动态巡视检查, 发现违法乱纪等违反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做到及时汇报, 服从千佛山街道办事处工作安排。

3) 对千佛山街道辖区城市管理各项任务的巡查管理服务, 主要涉及各类违反市容环境、绿化、市政、规划、环保等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 及时纠正或处置各类违法行为, 完成主次干道、重点场所及其周边的巡查盯守, 协助取缔露天烧烤、占道经营、流动商贩、乱贴乱挂、乱摆乱放等损市容市貌的行为, 配合处理督导考核、案件办理、热线投诉等城市管理问题。

4) 劝阻和制止所发现的违反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 劝阻、制止无效时, 及时督促违法行为人改正违法行为; 如: 违规占道堆码、经营行为、人行道乱停乱放车辆的行为、无证开挖道路的行为、乱张贴广告、标语、电话号码行为、作业车辆未封盖严密、沿街撒落泄露行为、损坏污染城市。

5) 制止破坏公共设施的行为、其他影响城市市容的行为、门前三包责任的进行督促和落实等。

6) 搜集并及时反应责任区域单位, 群众对城市管理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7) 需配备完成城市管理服务项目所需的设备设施及工具, 包括但不限于安防设备、取证设备、护管装备, 为人员配备对讲机、手电等装备。

8) 在办事处城管委统一领导下完成其他各项任务。

3、岗前培训要求



成交单位应对项目参与人员进行相关业务培训。培训内容应由成交单位、采购单位共同确定。经培训合格后上岗。培训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

4、考核办法和奖惩措施

成交单位须按照有关标准和要求提供服务, 采购单位将按照相应的考核管理办法对成交单位进行考核, 对服务不达标的情形依据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为保证人员稳定性, 供应商需按劳动法的相关规定为所有配备人员缴纳社会保险, 且所有服务人员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济南市最低工资标准, 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一、项目实施合同格式

资金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合同生成日期: _____



_____ (甲方) 所需_____ (服务名称) 经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以磋商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确定_____ (乙方) 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磋商文件
- 2、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 3、成交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的名称、内容

_____ (可后附详细服务内容或项目合同)

三、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 _____ (与响应文件中投标服务明细表一致)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_____ (大写)

人民币_____ (小写)

四、款项支付

- 1、付款途径: 项目款由_____。
- 2、付款方式: _____。
- 3、按乙方工作完成情况, 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依下述约定支付合同款:
_____。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 1、时间: 合同生效后于_____以前, 乙方完成全部工作。
- 2、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3、验收方式: 甲方自行验收。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 除甲乙双方签章, 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 合同生效。

七、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七份, 甲方三份, 乙方一份, 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一份, 代理机构二份。

八、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 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成交供应商违约, 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采购单位违约, 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成交供应商给采购单位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 成交供应商应给采购单位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成交供应商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除支付违约金外, 采购单位有权要求其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或解除本合同。采购单位要求解除本合同的, 成交供应商应退回采购单位已付合同价款并赔偿损失。

(4) 其它未尽事宜,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 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 并签署日期 (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六部分 报价函部分格式

附件一:

一、报 价 函

_____(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招标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力。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成交服务费、公证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6、我方若未成为中标单位,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7、我方的响应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8、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单位: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我单位_____ (职务或职称) _____ (姓名) 为我单位本次磋商授权代理人, 全权办理此次_____ 竞争性磋商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的一切事宜。代理人在该项目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 我 (单位) 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两面)

授权单位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三:

三、投标保证金

鉴于_____（下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下称“采购人”）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在此承担向采购人支付总金额元的责任。

投标保证金在报价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投标保证金证明

（粘贴处）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四:
四、报价一览表

货币单位: 元 (人民币)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前基础 报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承诺		
对磋商文件的认同程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现场确认 (签字)		

投标人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本唱标单与投标文件装订在一起, 并单独密封三份与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后共同递交。各项内容务必认真填写详细, 可以填满, 表格自行扩展但不得分页。

附件五:

五、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 元 (人民币)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六: 服务方案 (自拟)

附件七:

七、 服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响应文件条款		与磋商文件的偏离说明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八:

八、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磋商文件条款		与磋商文件的偏离说明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九:

九、供应商概况表

单位性质		隶属关系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注册资本		职工总数		平均工人技术等级		电话		传真	
成立/或注册日期			主营			兼营			
注册资金			固定资产			净资产			
有职称管理人员	高级		中级		初级		技术员		
组织机构	(附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及技术负责人简历			(附本表后)			
单位简历及概况									
单位优势									

注: 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认证证书等证件、文件复印件。



附件十:

十、财务状况

1、基本资料

资产总额	元	其中	固定资产	元
负债总额	元	其中	流动资产	元
年平均完成投资		元		
最高年制造/销售能力		元		

2、前三年每年完成销售额和本年预计完成销售额

年度	完成金额 (元)

3、可以查到财务信息的开户银行的银行名称、地址，及供应商向其的授权书。

附件十一:

十一、 业绩一览表

序号	签订合同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主名称	业主评价
1					若有评价材料, 请附在本表之后
2					
3					
4					
...					
...					
...					
...					
...					
...					

后附本表中所列类似业绩的合同的复印件

供应商 (签署、盖章):

授权代表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二：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十四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附件十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如有)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二) 从业人员声明函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三) 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

附件十四:

封面格式

报价一览表	资质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公章):	供应商名称 (公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报价文件 (正/副本)	报价文件 (电子版)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公章):	供应商名称 (公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封口格式:

.....于 年 月 日 : 之前不准启封 (公章)



报价文件书脊

<p>报价文件</p> <p>(正本/副本)</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供应商名称 (公章):</p> <p>地址:</p> <p>电话:</p> <p>传真:</p>	<p>正本</p> <p>(副本)</p> <p>项目名称</p> <p>供应商名称</p>	<p>标书背面</p>
--	--	-------------



第七部分 评标标准及评标办法

评分因素	说 明	分值分配
报价分 (20分)	采用综合评分法,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报价得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投标人价格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20% × 100。	20分
技术部分 (70分)	<p>1. 对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 对项目管理措施的可操作性与有效性进行综合评估。一般 1-5 分, 良好: 6-8 分; 优秀 8-10 分。满分 10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2. 根据各供应商项目组织成员构成的合理性、针对性、可行性等情况打分, 一般 1-5 分, 良好: 6-9 分, 优秀 10-12 分。满分 12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3. 对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各个岗位的工作具体落实措施是否有效可行进行综合评估。一般 1-5 分, 良好: 6-8 分, 优秀 8-10 分。满分 10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4. 对本项目各岗位工作方案和管理制度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估。一般 1-4 分, 良好: 5-8 分, 优秀 9-12 分。满分 12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5. 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保障方案是否科学可行进行综合评估打分。一般 1-4 分, 良好: 5-7 分, 优秀 8-10 分。满分 10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6. 对投标人提供的各类装备配备情况进行综合评估打分。1-8 分。满分 8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7. 对投标人提供的针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进行综合评审, 得分区间 1-8 分, 满分 8 分。</p>	70分
商务部分 (10分)	<p>1. 提供近三年以来签订的安保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个得 2 分, 满分 6 分。(开标现场需提供合同原件)</p> <p>2. 优惠条件: 有符合项目切实可行的合理化建议和实施的优惠条件, 由磋商小组集体评审确定的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合理化建议可行, 得 1-4 分。</p>	10分



合计		100 分
----	--	-------

备注: 企业业绩近三年是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